人生百味

上有莲蓬下有藕

章铜胜

初夏时，荷叶出水。刚出水的荷叶，一些是圆圆小小的青绿的叶子，另一些是卷着的斜斜的，像是托出水面的一个卷轴，不知道这些卷轴里面写了些什么，当它们打开的时候，谁又能看见一片荷叶的心事。

老家村子的东面，有一大片荷塘，夏夜，东风起时，荷塘送来荷风阵阵。荷塘再往东，有个更大的湖，有满湖的荷叶。每年的春末夏初，荷叶刚出水的那几天，我常往荷塘和村东的湖边跑，去看荷叶。好几个月没见到荷叶了，好想闻闻荷香，好想看看荷叶在风中轻轻摇摆的样子。荷叶好像不懂我的心事，并不急于冒出水面来，望着空阔的水面上，只有几点幼嫩的青荷，总是有点失望的。人在年少时，总是缺少耐性，失望来得快，去得也快，才转过身就忘了一塘一湖的荷了。过了些日子，再去村东时，才发现荷叶已经满了荷塘，满了湖面。荷叶田田，已经有粉色的荷花，点缀在一片绿荷间。满眼青绿的叶，粉红的花，真是好看。

我喜欢荷，可能还有些不好言说的原因，那就是喜欢吃与荷有关的食物：藕带、花香藕、新鲜的莲子和藕粉等等。当别人和我谈起莲或荷时，会说起与之有关的诗词、掌故、绘画、雕刻，如此种种。而我常是笑而不语，因为自幼与荷的亲近，我比别人可能多了一层爱荷的理由，它们与我的味蕾有关。

在荷叶刚刚出水，或是还没有露出水面时，藕带就上市了。刚上市的藕带，只有五六寸长，雪白细嫩，脆生生的，带着一点点淡黄芽尖，惹人怜爱。如果不是被人掐断，要不了多久，它们就会长出水面，长成一枝亭亭玉立的荷了。可是藕带好吃，经不住人的嘴馋，就有人下到水里，摸了藕带到市场上来卖了。起初，我是不愿意买的，它们还太小，如此掐断，觉得可惜了。可市场上的藕带一天天地多起来，还是忍不住买了一把回来。藕带斜切成寸段，加红椒丝，用菜籽油素炒，下少许盐，脆嫩清甜爽口，百吃不厌。藕带上市后，只要去菜市场，我都会买一把，直到藕带下市。直到有一天，逛完菜市，再也寻不到藕带时，好像一个美好的季节就这样结束了，心里忽然会若有所失，这大概是吃货的某种失落吧。

荷花开时，花香藕在水下的淤泥里悄悄地长成了。花香藕好吃，但踩花香藕，得有经验才行，就像春天去山上挖竹笋一样。有经验的山民，走在山间，抬头看看竹子，再看看地上的土，就知道竹鞭的走向，大致晓得竹笋所在的方位了，稍寻一下，便能找到竹笋生处。花香藕在水里也一样。我的二姑父家在圩区，从小就在藕塘边长大，对踩藕有着独到的心得。他看看荷叶，便知道下面是否有藕，藕在荷叶的什么方向，用脚顺着那个方向踩下去，不一会儿，弯腰伸手向水里摸去，一截雪白的藕就浮出水面来了。彼时，喜欢去二姑父家，大概和二姑父会踩藕也有关系吧。花香藕，切成薄片，加少许绵白糖凉拌就好。

“溪头卧剥莲蓬”，是水乡孩子夏日里最喜欢的一件事。荷花一瓣瓣落在水面上时，露出了花瓣包裹着的莲蓬。此时的莲蓬还是小小的，浅绿嫩黄的颜色。我家有一个褐色窄口鼓腹的陶罐，里面常插着两三支干枯的莲蓬，枯瘦而有苍然古意，很好看。而年少时，是不懂得莲蓬的好看的，只觉得莲蓬里面的莲子好吃。每次摘下莲蓬，顺手就剥开了，去掉里面碧绿的莲心，放进嘴里就吃。莲子清香微甜，是可以多吃一些的。这些年，夏天时，也会买些莲子，剥吃了莲子，莲心也会留下来泡水喝。中医说，莲心可以清心火。

有一段时间，非常喜欢读叶嘉莹先生讲诗词赋的文章。叶嘉莹先生经历了人生的那么多苦难，却可以将中国古典诗词讲得那么美，先生的心里该藏着多少美好的东西啊。记得先生在《荷花五讲》中说自己出生在六月，亦称荷月，这就是先生与荷的因缘吧。先生讲荷，讲与荷有关的诗词，讲得那样深情。而在北方，荷并不常见，不知道先生对于荷，除了诗词与那份因缘外，是否也和南方人一样喜欢与荷有关的食物呢。我是个吃货，喜欢与荷有关的食物。我也爱美爱诗，爱荷之美荷之诗，都是我所喜爱的。

凡人心迹

岁岁有艾香

关 峰

年年有端午，岁岁有艾香。我爱上艾草那清冽浓郁的味道，混在土壤与阳光的温馨之中，弥漫在记忆的岁月里。

“日暖桑麻光似泼，风来蒿艾气如薰。”从苏东坡《浣溪沙》词中，读到了艾草的清香。艾草那一抹朴实自然的青意、摇曳的背影，多了些许相思的风声，一缕清香熏染了五千年的时光。百姓对艾草的亲近感，不仅仅从端午节开始，端午插艾已烙印在百姓心中，成为生命中的底色，变成了乡愁里的影像。

年年有端午，岁岁有艾香。端午采艾的习俗，已封存在国人的记忆里。“今朝偶一到，蒿艾如人长。”陆游的诗，让我闻到空气中弥漫着的浓浓艾香。可不要小看这小小的艾草，五十年前，几岁的我记住了奶奶说艾草有温通经络、散寒止痛、祛湿止痒的功效。老宅房后，仍长着一片艾草，年复一年地长着，乡亲们可随意来采。我小时候有个毛病，由于寒凝所致，经常腹痛。奶奶就用艾叶煮水给我喝，用布包着艾叶给我热敷，还用艾叶熬水给我洗澡，治愈了我的腹痛，我对艾草有着不一般的情愫。

奶奶曾告诉我母亲，割艾草的最好时间是芒种过后的端午时节，这时太阳照在头顶，天地之间阳气旺盛，受日月洗濯，汲天地精神。五月的艾草生长最为旺盛，含艾油最多。《本草从新》记载：“艾叶苦辛，纯阳之性，能回垂绝之阳，通十二经，走三阴，理气血，逐寒湿，暖子宫，以之灸火，能透诸经而治百病。”奶奶每年端午节前都要割些艾草，挂在房檐下晾干，整个小院夏季艾香扑鼻，既能驱蚊，又能净化空气，我的童年就在艾香的环境中长大。至今，老宅仍保存一把奶奶割下的艾草，都38年了；这是奶奶留下的最后遗物，她是在那年端午节后病逝的。我每年端午节前都会割些艾草，挂在老宅里，以备不时之需。奶奶留下的那把艾草一直未动，这是一种记忆，也是一种念想。有时候想家了，我会跑回来看看，摸摸奶奶留下的艾草和芭蕉扇。在艾香中站久了，自己犹如一株艾草，多了一缕清香。

“不效艾符趋习俗，但祈蒲酒话升平。”唐朝诗人殷尧藩这样写道。我在淡淡的艾草药香味中长大，又在浓郁的艾草香气中变老。我曾背诵过《诗经》中的名句：“彼采艾兮，一如不见，如三岁兮！”我也曾背诵过《本草纲目》里的记载，艾草是一剂草药，具有理气血、除湿寒等功效。艾草可驱蚊蝇、虫蚁，净化空气，还能祛病防疾，辟邪强身。只想从这些名著寻找那种无处安放的思念和传统文化的韵味。老婆有时会把艾草洗净，放入锅中，煮上一锅艾叶粥；艾草的清香，曾让我的味蕾随之颤动，以此来消除夏季的炎热和烦恼。我至今仍坚持用艾叶煮水洗澡，特别是夏秋之际，既防蚊子叮咬，又能祛痱子湿疹。被忽略的端午节，留给我的不仅仅是喜悦，还有欢愉和浓浓的故乡情。

艾草青青，端阳情长。插一束艾，依然有艾草作伴，去闻一闻浓郁的艾草清香，能给人带来灵气。如今的端午，不仅仅是一个符号，更承载着国人对古老习俗和文化的坚守。年年艾香送安康，岁岁端阳人不同。离我远去的奶奶和父母，你们的房门是否挂有一把艾草，留着当年艾草的芬芳？

世间万象

老木匠

西杨庄

老穆是一个木匠，在老街家喻户晓，因为习惯了，老街人已经没有几个知道他的本名，都是顺口喊他老穆。

老穆还被老街人称为活鲁班，他做的木匠活巧夺天工冠绝老街，在古朴宁静老街的巷子里，被赞誉了好多年。老穆这一手好手艺是老穆的父亲那里传承来的。老穆的父亲从9岁那年开始在老街做木匠活，一直到67岁，有着58年的老木匠生涯。木工活里，老穆的父亲一天天老去，白发在两鬓泛起，老街的光阴开始泛黄。老老穆的手艺很受农家人的喜爱，他精心制作的一件件农具从木匠铺子里启程，伴随着农人匍匐在大地上播种收割时前仆后继的身影。他细心打造的一把把炊具、工具走进百姓人家，沐浴着浓浓的人间烟火。

老穆跟随父亲做木工是11岁那年，已有39个年头了。那年有一天，小学尚未毕业的老穆来到木匠铺子里看父亲做活，父亲光着上身，身上沾满了刨花。就在那天，疲惫的父亲叹息说：“跟我学做木工活的徒弟越来越少了。”儿子顺口说：“爸，我来跟您学。”父亲愣了愣问：“儿子，你说的话可当真？”儿子握了握拳头说：“爸，我就喜欢跟着您做木工活。”于是老穆被父亲收为家传徒弟，开始了他的木匠史。

父亲一手一手地教，父子俩一日一日地教与学，直到父亲患癌离世那年，这家木匠铺子里，父子俩在刨花飞扬中一直相随相伴。父亲离世前夕，老穆把自己单独制作的第一件作品拿到父亲病床前，气息奄奄的父亲激动地抚摸着老穆的处女作，喉管里发出咕噜咕噜响，在艰难的挣扎中终于说清楚了一句话：“你出师了！”老木匠的父亲，一直担心着自己这祖传手艺会在儿子手里失传，但儿子的手艺最终没让父亲失望。

父亲的担心确实成了事实。工业机械化时代的到来，木匠这种传统手艺濒临灭绝。这些年来，老街的人都帮忙给老穆口口相传打“招徒广告”：“跟老木匠学手艺，免费，包学会，学徒期间发工资，包伙食。”前前后后来了几个人，但干不了几天，就走人了，实在是吃不了那份苦。

去年秋天的一天晚上，老穆和巷子里几个老友坐在老街河流上那座百年石拱老桥上闲聊，老穆说，他这一辈子，就做了木工这门事，他这个木工手艺，上面还给他颁发了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证书，但这门手艺眼看后继无人了，自己感到对不起父亲，心里急啊。老友安慰他说，兄弟，你好好做你的木工，这辈子还是实实在在的活法。其他几个老友也劝慰老穆，是的是的，你没辜负老爷子传下来的这门手艺，老街人感谢你。老穆把身子俯在桥身上喃喃自语道：“木匠，木匠，我还是希望有个木匠传人啊。”

酣畅淋漓　　姚全海　摄

生活感悟

党员之乐

华 悦

之前，我一直以为，党员这个身份，给人带来的更多是责任，而非快乐。

这样的印象，最初是来自于父亲。在我小时候，父亲是村子里，为数不多的党员之一。同时，最是最忙的人之一。

所以我便认为，父亲是不快乐的。

你看，那么忙，那么累，怎么会快乐呢？每天起早贪黑，第一声鸡啼时，就听到屋里，传来了悉悉索索的声音。接着，做早饭，到田里劳作；中午回来，休息了一会儿，又得朝着地里出发。

那会儿，还是公社时代。多做少做，对生活影响并不大。可父亲，总是第一个到，最后一个离开。而结束了田里的劳动，回到家里，父亲的忙碌，刚刚谢幕；但与此同时，另一种忙碌，则拉开了帷幕。

在如今的人看来，属于私人的时间，对父亲而言，却是一种奢侈。回到家里后，不仅要参加学习活动，而且村里各种各样的事儿，都需要父亲这个党员，起带头作用。结果，往往是家里头的时间，比田里更忙。

这样的父亲，怎么会快乐呢？在那时的我看来，快乐的标准之一，就是休闲与安逸。有大把的时间，要么休息，要么做喜欢的事儿，这才谈得上快乐。可父亲这个党员，忙得没有自己的时间。因此，在那时的我眼里，父亲这样的党员们，都是离着快乐最遥远的人。

可后来，年岁渐长后，我慢慢就懂得了父亲的快乐。

正如我为人父母后，当自己的辛劳，化成了孩子们脸上的满足笑容，那一刻心中的快乐是无法言喻的。那种快乐，比自己，更能让自己快乐。也是在那一刻，我突然明白，也许自己从来都不明白父亲的快乐。

那时的父亲，越是忙，脸上越是散发着由衷的快乐。我想，父亲的快乐，是因为在父亲的实践下，党的每一份关心，都变成了收获，都能让百姓们离梦想更近一步。爱与希望，让令人疲惫的付出，在如父亲这般的党员眼中，都成了无与伦比的美丽。

唯有如今，也经历了为人父母的艰辛与收获后，才明白付出的快乐，更甚于索取。因为爱，党员也就成了生活中里，一道最美的风景。

凡尘一瞥

端盘姐妹

张新文

那年高考一结束，女儿把所有的教科书和资料整理好，一股脑儿搬到了上面的阁楼里，大有抽刀断水与书绝交的意思。

晚上，她很自信地告诉我，“爸爸，你家宝贝女儿考得还行，赶明个儿我就去张家食府‘端盘子’，好歹减轻一点你和妈妈的负担……”端盘子，在我们那儿也叫端捧，就是饭店传菜的服务员，把厨师烹饪好的美味佳肴端到食客的餐桌上，过后再把食客离席满桌的餐具收拾好，端到洗刷间清洗干净。这是一份又脏又累的活，我担心女儿吃不消，就说：“去试试吧！”我知道女儿的性格和脾气，是个不到黄河心不死的人，我想她累得干不下去了，自然会放弃。

第一天，女儿下班到家像散了架，躺在床上半天没有动弹一下。第二天，双手磨出了水泡，妻子把缝衣服的针放在火上烧红，把她手上的水泡挑破，水去，死皮贴紧新肉，一股钻心的痛，痛得女儿流出了眼泪。我说：“算了吧，明天就别去上班了。”女儿冲我笑笑，没有回答我。没有回答，就意味着她还是要坚持下去的。第三天，因为地面阴天潮湿、湿滑，摔了一跤，连膝盖都摔青紫了。我想，这下你个“小犟劲头”该服软了吧！可是，天一亮，女儿还是硬撑着去上班了……女儿的坚持，作为父母，我们心痛的同时，也感到欣慰。心痛，是因为女儿带着伤痛工作；欣慰，是因为女儿有着坚韧不拔的毅力，有这样的毅力和锻炼，女儿的明天我们看到了希望。时间，一天天地过去，慢慢地，女儿便适应了这份工作。

当女儿请假填报志愿的时候，饭店张老板才知道我女儿是个参加完高考的孩子，开始他还以为是农村的孩子呢，这么能吃苦，这么能坚持。那年，女儿被一所师范大学录取，临结账的时候，张老板执意多给她一千块钱，女儿说啥也不要，张老板说啥也要给，他说：“我这是定金，明年我女儿就高三了，她理科成绩差，明年你大学放暑假的时候，就不要来店里端盘子了，来给我家女儿补课，工钱嘛肯定不比你端盘子少啊！”

最后，女儿还是把一千元钱退给了张老板。张老板一脸无奈的样子，“那明年暑假补课的事还有希望吗？”我的女儿笑了，对张老板说：“你让她多端几回盘子，她的成绩会上去哒！”

张老板是个聪明人，他听出了我女儿的意思，很惭愧地说：“我们忙着挣钱，忽略了对女儿的教育，很多时候，总以为钱能摆平一切，我女儿身上缺少的就是你这股子干劲！”

张老板听从了我女儿的建议，一有空闲，就叫他女儿到店里端盘子。苦、累、流汗流泪，曾是我女儿经历过的，我女儿唯一没有经历的是放弃。但是，他女儿坚持不下去的时候，却选择了逃离。张老板找到女儿，还是把她带到店里，他就把我女儿端盘子的事迹讲给她听。人都是有自尊心的，最后她女儿也坚持了下来，经过端盘子的磨炼，他的女儿也变得懂事多了。

有些事，就是那么巧合，第二年，他的女儿也考取了我女儿的那个大学，而且都是物理系。在大学，张老板女儿喊我女儿：“端盘姐”，我女儿喊她：“端盘妹”，一个师姐，一个师妹，她俩成了好闺蜜。

飞流直下　　孟德平　摄

岁月留痕

那 年 麦 收

戚思翠

“麦浪滚滚闪金光……”一首老歌，将我再次拽回到苏北老家的麦收的繁忙场景。

故乡在苏北里下河腹地，是个一马平川的沿海地，更是个诗情画意的鱼米之乡，每年种植稻麦两季。“草儿青，麦儿黄，风调雨顺粮满仓。”进入农历五月，广袤田野，金色麦浪，一望无际。人们笑逐颜开，忙碌的身影如日月穿梭，整个村庄像过年一样喜庆。

每年这个时候，父亲总要来到田头，扔掉手中旱烟袋，眯着眼，将一挂麦穗扣于掌心，双手轻揉慢搓，吹去麦皮，手心里便留下了一粒粒碧绿的麦仁，晶莹剔透，圆润饱满，泛着绿光。捏几粒放嘴里，轻轻地咀嚼，细细地品味，满口清甜，似有一脉清流漾溢了他的味蕾，顿觉浑身舒坦。父亲开心地笑了，麦穗似的脸上绽放成“一朵花”：麦黄了，不愁吃了！

麦收，首先要做场(打麦场)，在乡亲们常说的队场的地方。先翻土、破碎、平整，随后在离麦场很近的小河边，男劳力们用桶提水，妇女们用脸盆端水，一桶桶、一盆盆往场里浇水，整个情形像蚂蚁搬家，场面颇为壮观。没多大工夫，麦场就被浇得湿透，等地面变干点就碾场。牛拉着一个大石磙，石磙后边还挂着一个圆形石磨盘，绕着麦场反复转圈，直到把地面轧实为止。再用泥磨儿一磨，直磨得光滑无缝无眼就成。泥磨儿就是石磙后边拖的小物件，制作简单，从地头折几枝带叶子的杨树枝，绑在一起，再糊上掺有麦秸的泥巴。待碾好的场地完全晒干，就能做打麦场了。

成熟饱满的麦子，只待与镰刀相拥。鸡鸣头遍，父亲就被一阵阵麦香唤醒。他蘸着月光，开始磨镰。“嚯—嚓—、嚯—嚓—”，父亲专心致志地磨着镰。推拉间，镰刀兴奋地欢唱着，暗红铁锈纷纷落下。父亲轻推慢拉，一次次让镰刀浸水、磨砺、擦拭，刀口逐渐变亮、变薄，直到光亮如初。父亲的眼里跃动着喜悦，他用布满老茧的手指试了试刀口，又映着月光轻轻一划，那月光竟然被刀锋斩断，簌簌洒落一地。父亲手捧心爱的镰刀，悠悠地说：“工欲善其事，必先利其器。割麦，镰刀一定要锋利，割起麦子来才轻松利索。”

麦熟一晌，龙口夺粮。父亲异常激动，天刚麻麻亮，他就拿起镰刀，踏着晨雾，步伐有力地站到麦田里，与麦子站成一道风景。开镰日子，镰刀闪着寒光，颤动着收割的兴奋。每年第一镰，身为生产队队长的父亲首先开镰。他习惯地往手心吐两口唾沫，弯腰跨步，左手拢麦，右手执镰，轻轻一挥。“刺啦——刺啦——”镰刀与麦子亲昵着，歌舞着，麦秆和麦根依依不舍……一镰一镰，一回一合，没多久，父亲身后便留下一大片空地和排立的麦把。

此时，一群“镰刀手”全副武装，分布田头。六月风，暖烘烘，麦浪滚滚，麦香飘飘。一株株成熟饱满的麦子，昂首挺胸，酷似农人笑脸。随“刀手”们猫腰、马步，左右“开弓”，雪亮银镰在翻飞，金黄麦把在舞蹈，你追我赶，争分夺秒……转眼，烈日当头，火气直扑，挥汗如雨！真正是“足蒸暑土气，背灼炎天光。”半晌功夫，大片齐刷刷站立的麦子，成捆成捆地乖睡在麦地里，一会儿就被强悍的男人们挑运至打麦场“脱粒”……

那时麦收，全凭人工操作，没有机械化设备。为了配合麦收，学校要放忙假。割麦通常于半夜三四点钟开始，因这时的麦穗潮湿柔软，即便碰撞也不易掉粒，麦芒也不伤手。深更半夜，小孩睡得正香，却被大人吆喝起床，赶往田间地头。朦胧中，只能听到镰刀割麦子的“唰唰”声……天亮了，该割的麦子也差不多割倒了，虽然饥肠辘辘、身体疲惫，但还不能歇，趁太阳未出、秸秆未干、麦穗未焦捆成捆，减少麦粒的掉落。割倒的麦子全部捆完了，才可吃早饭。匆匆吃了早饭，大人挑把，小孩拾麦穗。

现在的我，早已远离故乡数十载，过起所谓城市生活，却又那么念想乡村麦收，真的好想再体验一下麦收的场面！我曾无数次想象着故乡辽阔的麦田里，一群父老乡亲们忙碌的身影，里面有我的至亲。我的梦境里曾无数次出现：蓝天白云，骄阳似火，麦子傲立天空！哪怕是狂风暴雨，麦子依然直立向上，顽强地挺立在故土的田野上，一如故乡的父老乡亲。

听到布谷鸟鸣叫：“算黄算割，快割快种……”又到一年麦收时。老家大姐微信里告诉我：如今收麦都靠机器，不花大力气，真的轻松得很呐！不然，哪会有那么多人抢田种呢？